

徐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徐府办函〔2023〕20号

徐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徐闻县南山镇 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社会稳定 风险评估报告审查意见的函

县发改局：

根据《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管理办法》（湛发改重点〔2019〕489号）和《徐闻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徐闻县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批复》（徐府函〔2016〕218号）等有关规定，你局委托睿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徐闻县南山镇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和组织专家对报告进行评审，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综合评定为低风险。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认定《徐闻县南山镇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请你局协助徐闻县南山镇人民政府等相关单位认真落实防范措施，化解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将风险降到最低。

徐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0日

办公室

抄送：南山镇人民政府